

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文件

晋文旅办发〔2023〕63号

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 关于举办第四届山西工艺美术产品 博览交易会的通知

各市文化和旅游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印发山西省振兴工艺美术行业工作方案的通知》（晋政办发〔2020〕21号）精神，大力弘扬山西优秀传统文化，坚定文化自信，把富有特色的工艺美术产业做大做强，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高品质生活，促进山西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，带动文旅消费，定于9月下旬在忻州古城举办第四届山西工艺美术产品博览交易会（以下简称博览会），同时举办第八届中国（山西）民族民间工艺美术博览会。

一、展会名称

第四届山西工艺美术产品博览交易会

二、活动主题

匠心工美·华彩三晋

三、时间、地点

时间：2023年9月25日至30日

地点：忻州古城

四、举办单位

主办单位：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、中共忻州市委、忻州市人民政府。

承办单位：忻州市文化和旅游局、山西省民间工艺美术家协会、山西工美产业联盟促进会、忻州中华文化促进会、山西秀容古城袁家村策划运营管理有限公司、忻州市工艺美术协会。

五、展览展示交易内容

博览会以展览、交易、洽谈三大板块构成。以玻璃陶瓷、漆器工艺、金属工艺、珠宝首饰、晋作家具、织造服饰、纸艺包装、文房四宝、民间工艺、雕塑工艺等十大特色优势产业为主体，按区域、分主题、多层次、广角度全面展示山西工艺美术改革发展的最新成果，促进山西工艺美术产业发展，搭建山西工艺美术产品交易平台，共建山西工艺美术产业产品购销两旺的繁荣场景。

组织国家及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基地、中国及山西省工艺美术大师、行业大师、中国传统工艺美术大师、省级传统工艺大师创新工作室和劳模工作室、省政府命名的三晋技术能手和工艺美术产业集群的作品、产品和文创产品等参展。

同步开展山西工艺美术产品线上展览。

六、参展范围

（一）工艺美术大师作品、文旅创意作品。

（二）现代工艺品：金属、树脂、琉璃、水晶、玻璃、人造植物、家居饰品等。

（三）陶瓷工艺品：艺术瓷器、瓷板画、瓷刻、瓷塑、高档日用瓷、陶塑、黑陶、紫砂壶等。

（四）红木艺术：花梨木、紫檀木、酸枝木、鸡翅木、金丝楠木等名贵木材家具、雕塑及饰品、沉香木家居用品。

（五）刺绣编织工艺品：手工刺绣、电脑刺绣、抽纱刺绣、纤维艺术、挂毯、织毯、竹编、草编、藤编工艺品等。

（六）民族民间工艺品：剪纸刻纸、木版年画、内画、纸扇、唐卡、彩灯、农民画、芦苇画、五谷画、麦秆画、葫芦烫画、炕围画、丝绢烙画、蝶翅画、花鼓、珠编、风筝、蜡染、皮影、戏装道具等。

（七）珠宝首饰：金银首饰、珍珠、玛瑙、珊瑚、玉石、象牙、牛角等。

（八）漆艺：漆画、云雕、螺钿、漆器等。

（九）金属工艺：金器、银器、铜器、铁器等。

（十）雕塑雕刻：石雕、砖雕、木雕、根雕、核雕、蛋雕、皮雕、煤雕、骨雕、面塑、彩塑、泥塑、雕塑等。

（十一）文房四宝：笔、墨、纸、砚等。

（十二）民间工艺其他种类。

七、评奖活动

在博览会期间进行，由组委会组织评选并颁发证书。

参评作品以“匠心工美·华彩三晋”和“长城内外是故乡”为主题，以繁荣和发展山西工艺美术产业为宗旨。参评作品在博览会报到时向组委会现场报名，参评作品类别不限，最终评出金、银、铜奖。

为推动山西工艺美术产品、旅游纪念品、文创产品的推陈出新，加强展销交易，带动文旅消费，活跃文旅市场，鼓励“既做得好，又卖得好”，本届博览会特设“最受消费者欢迎奖”。参展者需向组委会提供交易记录和订货合同等报备材料，大额订货合同组委会将安排参加签约仪式。

八、费用

博览会免收展位费，交通、食宿自理。

联系人：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产业处：王延沪 18534560027

山西省民间工艺美术家协会：李 玲 13934227126

网址：www.sxaciui.com 邮箱：sxty4128308@163.com

固话：0351-5632548

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

2023年7月31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

2023年7月31日印发